**《安溪县湖头镇湖四村村庄规划（2021-2035年）》**

**规划成果公示**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按照湖头镇党委、政府的工作部署，发挥村庄规划引领与管控作用，实现各项建设项目有据可依，加强村庄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改善村庄人居环境，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的目标，安溪县湖头镇人民政府组织编制《安溪县湖头镇湖四村村庄规划（2021-2035年）》。通过资料收集、实地勘察、分析梳理、征求意见、专家评审及村民代表会议等方式收集意见，经设计单位多轮修改后形成规划成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村庄规划编制规程》(DB35/T 2061—2022)等有关规定，现对该规划成果予以公示（公示期三十天），征求社会各界的意见和建议，社会各界可通过邮寄信件和发送电子邮件的方式于公示期内提出意见。

**一、规划范围**

本次规划的范围为湖四村全域范围，根据2020年国土变更调查数据，村域总面积为186.17公顷，其中村庄建设用地面积为18.44公顷。

**二、规划定位**

规划将湖四村类型定为：集聚提升类村庄。

湖四村总体发展定位为“农旅兴村，厂村共荣”，将村庄历史文化、特色美食、工业生产等优势相结合，促进村庄一、二、三产融合，积极融入中心镇区的发展，有序引导湖四转型融合提升，打造“特色农业+商贸服务+工业生产”的湖四村。

**三、产业布局规划**

依托湖四村区位优势，突出工业、商贸、历史文化资源优势，融入中心镇区产业体系，规划形成“三大片区”产业集聚区。

**休闲农业体验区：**结合邻近城镇的区位优势，发展以湖头水稻-花生、荔枝种植为主导的农业种植业，并将传统农耕活动与休闲体验项目相结合，推动“研学+旅游”发展。

**工业产业发展区：**结合三元集发水泥、2025产业园区工业产业发展，做大做强龙头企业，形成产业集聚区，带动湖四村的就业和发展。

**文旅观光商贸区：**重点发展文旅观光商贸服务产业，衔接历史镇区核心范围文旅项目，发展旅游配套服务，包括生活购物、餐饮农家乐、休闲娱乐等。

**公示时间**：2025年9月29日-10月28日

**公示地点**：湖头镇党务政务公示栏、湖头镇湖四村公示栏

**联 系 人：**易吉地

**电 话**：0595-23401091

**传 真：**23405533

**电子邮箱**：hu3401090@163.com

**通讯地址：**安溪县湖头镇湖美路46号

**邮 编：**362400

**附件**：

 1.村域综合规划图

 2.农村居民点规划布局图

3.农村居民点总平面图

4.规划指标表

5.村域国土空间功能结构调整表

6.规划管控规则

安溪县湖头镇人民政府

2025年9月29日